

证券代码：600363 证券简称：联创光电 编号：2014 临 017 号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未有否决提案的情况
- 本次股东大会未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14年4月2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8:30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总部九楼第一会议室

3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 人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91,172,076
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20.56

4、大会主持情况及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肖文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5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7人；董事王均豪、独立董事闵辉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；公司在任监事5人，出席5人；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在任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内容	同意 票数（股）	同意 比例 （%）	反对 票数（股）	反对 比例 （%）	弃权 票数（股）	弃权 比例 （%）	是否 通过
1	关于与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、上海超导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	16,929,984	100	0	0	0	0	是

本议案关联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本次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方世扬、周珍律师与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结论意见如下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，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